**人文社科类科研项目分类标准**

**一、项目类别**

哲学社会科学研究纵向项目按类别分为国家项目、部级项目、省市项目、其他项目。

国家项目：国家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基金项目、国家教育科学规划基金项目、国家艺术科学规划基金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国家科技计划项目。

  部级项目：教育部、中央其他部委规划或专项任务项目。

  省市项目：吉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基金项目、吉林省软科学研究计划项目、吉林省教育科学研究项目、长春市社科规划基金项目、长春市软科学研究计划项目，及经学校哲学社会科学研究管理部门审批确认的其他省市政府部门项目。

  其他项目：除上述项目之外的其他纵向项目。

**二、项目等级**

  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项目实行分级管理制度，根据项目级别及经费额度等因素，分为A、B、C、D、E五类。

   A类项目：

  ①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

  ②教育部重大课题攻关项目

  ③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点项目

  ④可支配经费达30万元及以上的纵向项目

  ⑤年度到款达50万元及以上的横向项目

  B类项目：

  ①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

  ②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其他项目（获项目经费20万元及以上）

  ③教育部基地重大项目及其他重大研究项目

  ④可支配经费达20万元及以上的纵向项目

  ⑤年度到款达30万元及以上的横向项目

  C类项目：

  ①国家社科基金其他项目

  ②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其他项目（获项目经费20万元以下）

  ③教育部社科研究其他项目

  ④可支配经费达5万元及以上的纵向项目

  ⑤年度到款达10万元及以上的横向项目

  D类项目：

  ①吉林省社科基金项目

  ②吉林省软科学项目

  ③可支配经费达2万元及以上的纵向项目

  ④年度到款达5万元及以上的横向项目

  E类项目：

  其他校外项目及学校项目

国际合作及港澳台项目按项目来源渠道及所获得的经费额度分别按纵向项目、横向项目确定类别。

**自然科学类科研项目分类标准**

一、A类科研项目，是指学校牵头承担的下列科研项目：

（一）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研究类、人才类、环境条件类项目（不含一年期项目）和国防科研基金类项目。

（二）项目负责人可支配经费90万元以上（含90万元）的纵、横向科研项目（含校内子项目）。

二、B类科研项目，是指学校牵头承担的下列项目：

（一）A类项目中第一条所涉项目之外的其它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的研究类项目和国防科研基金项目。

（二）项目负责人可支配经费45万元以上（含45万元）的纵、横向科研经费（含校内子项目）。

三、C类科研项目，是指A、B类之外的其它科研项目。